

譴責毆打警員 嚴懲衝擊暴徒

學民和學聯前晚號召圍堵政總、癱瘓政府，導致示威者暴力行動升級，有便衣警員遭暴徒圍毆至昏迷。佔領行動引發的暴力衝突變本加厲，光天化日之下公然毆打警員，反映示威者破壞法治近乎瘋狂，佔領行動亦瀕臨失控邊緣。廣大市民已對非法及充滿暴力的佔領行動忍無可忍，警方必須採取強硬措施制止暴力騷亂，絕不能放過任何企圖顛覆法治、癱瘓政府的搞事者。雙學及反對派細綁煽動示威者，對暴力衝擊火上加油，必須受到嚴厲譴責！

佔領行動開到荼蘼，但是雙學漠視民意，將行動升級，刻意引發更嚴重的流血衝突。在雙學的煽動下，激進示威者帶同夾離木板及鐵釘的自製盾牌衝擊警方防線，向警方投擲汽水罐、胡椒粉，噴灑滅火劑，無所不用其極，導致多名警員受傷。更離譜的是，在金鐘海富中心，有多名便衣警員被一群喪心病狂的示威者包圍襲擊，一名警員被打致昏迷。幸虧有大批警員及時增援將被毆警員救出，否則後果不堪設想。

世界各國均視襲警為嚴重罪行，判刑會從重處罰。資深大律師湯家驊曾指出，本港自

07年以來，示威者襲警個案都是引用刑罰較重的《侵害人身罪條例》，最重判監兩年，不設緩刑。昨日佔領行動示威者大庭廣眾圍毆警察，完全是無法無天的暴徒行徑，其破壞法治之嚣张令眾人震驚氣憤，連美國《紐約時報》報道此則新聞時也看不過眼，直斥是「集會的醜陋景象」。

佔領行動爆發已兩個多月，特區政府和警方對示威者採取克制忍讓的態度，主要是出於保護學生的考慮，不希望學生因被捕、留有案底而影響前途，更不希望學生流血受傷。可惜的是，作為佔領行動搞手的學生頭頭，非但未能感受政府和警方的良苦用心，反而視警方的克制是軟弱，一而再、再而三地煽動示威者升級暴力對抗，不僅再次圍堵政府總部，更喪失理性地毆打警員，實在令人髮指。示威者包圍政總是一場有組織、有預謀的暴力騷亂。梁振英氣憤地說：「是可忍，孰不可忍」！香港面臨失控的風險越來越高，市民要求警方清場的呼聲越來越高。政府和警方是時候採取更果斷措施，絕不能讓佔領行動升級，讓癱瘓政府的圖謀得逞。

金鐘清障應加強執法力度

高等法院昨日接納一間巴士公司的申請，就金鐘「佔領區」包括一段夏慤道及干諾道中頒佈臨時禁制令，由執達主任執行，警方獲授權協助。金鐘禁制令是法院根據法律作出的裁決，體現法治精神，非法集結人士須停止「佔領」行動，和平有秩序地離開。必須看到的是，金鐘是違法「佔領」的行動的「主場」，激進分子對「清障」的對抗會更激烈，警方應作出全面部署，加強執法力度，防範暴力衝擊，並有效制止激進分子再佔領。

旺角成功「清障」，「佔領區」路段全線恢復通車，但激進分子以游擊方式轉向周圍街道聚集，連續數天與警方在油尖旺一帶打「巷戰」。有激進分子每天都到旺角街道聚集，以購物之名行「佔領」之實，與警方打消耗戰。金鐘是違法「佔領」行動的「主場」，「清障」必定遇到更大阻力和更多的對抗花樣，警方應增強執法信心和力度，在人手和裝備上做足準備，如果遇上抗拒執法的行為，須採取必要武力，對暴力衝擊者，要立即拘捕帶走。對激進分子以游擊方式轉向周圍街道開闢新「佔領區」，警員應在金鐘內街各個路口駐守，防止「佔領」者聚

集。對戴有口罩及護眼罩等可疑人士，要加強搜查並命令離開。法庭對警方拘捕的暴力衝擊者特別是組織者，應依法懲處，壓制暴力升級蔓延。

雖然金鐘臨時禁制令覆蓋的範圍只是部分被堵塞的路段，包括愛丁堡廣場對開一段干諾道中，以及愛丁堡廣場轉入金鐘道的一段夏慤道和紅棉路，至於海富中心對開的一段夏慤道和干諾道中並不包括在內，但是，警方可以根據法例在全港執法，不存在超越禁制令範圍執法的問題，警方加強執法強度和範圍，可使金鐘「清障」行動取得較旺角更好的效果。

警方協助執達主任執行禁制令，如果能夠徹底結束非法「佔領」行動，當然是一種較好的解決問題的方式。但是，如果這種方式不能徹底結束非法「佔領」行動，清場就是必然的選擇。非法「佔領」行動已逾兩個月，這是世界上任何地方的政府和市民都絕對不能容忍的。強大民意已清晰表達要求盡快清場，特區政府和警方是時候順應民意，果斷清場，彰顯法治公義，恢復香港正常秩序。

「佔鐘」3路段 高院頒禁令

官強調無政治考慮 指「公民抗命」示威自由非拒令理由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冠忠巴士集團屬下冠忠遊覽車與跨境全日通兩間公司同時入稟申請臨時禁制令，要求清除金鐘「佔領」區的障礙物，高等法院昨午頒下判詞，接納跨境全日通的要求，對金鐘「佔領」區內3個路段頒發臨時禁制令，但要在本周四下午前向法院提交詳細路段的資料。法官又強調，他沒有政治考慮，而「公民抗命」及示威自由並非拒絕頒布禁制令的充分理由。至於被法院駁回申請的冠忠遊覽車則會與律師研究判詞再決定是否上訴。

臨時禁制令的內容指，「佔領」者不得「佔領」愛丁堡廣場對開一段干諾道中東行線、愛丁堡廣場與紅棉路之間的夏慤道東行線、夏慤道東行線與金鐘之間的紅棉路南行線，至於海富中心對開的一段夏慤道和干諾道中並不包括在內。而禁制令會由執達主任執行，警方獲授權協助。

月蝕69萬 公司聲譽或受損

法官區慶祥在判詞指出，跨境全日通的灣仔至皇崗跨境巴士受「佔領」行動影響，每程行車時間延誤10分鐘至20分鐘，1個月的損失69萬元，對公司聲譽亦可能構成損失，所以有需要頒發臨時禁制令，以便等候永久禁制令的聆訊。法官又強調，只會依據法律去判案，不作政治考慮，「公民抗命」及示威自由並非拒絕頒

布禁制令的好理由，而且法庭的命令是需要遵守，不可以因為沒有人會遵守便不作出頒令。

冠忠巴士集團有限公司主席黃良柏在庭外指，由於法官認為有關跨境全日通申請禁制令的路段不夠清晰，故需於本周四下午2時半前向法院交代詳細路段資料，包括燈柱號碼等，法官會再決定禁制令的詳情；黃良柏表示，會盡快提交資料。他又稱，暫時未決定何時執行有關禁制令，而屆時有需要的話，將會要求執達吏及警方協助清場行動。

黃良柏：繞路行浪費時間金錢

黃良柏表示，跨境全日通轄下24小時來往灣仔至黃崗口岸的穿梭巴士由9月26日開始，經濟損失清楚可見，每天至少損失25%的生意。他認為，堵路令其



■運輸業界要求還路於民。

文森攝

他人要被迫繞路而行，浪費時間帶來的損失大於金錢上的損失。

黃良柏稱，運輸業界明白學生的訴求及他們有崇高的理想，但冠忠的法律行動是代表7,000部非專營巴士，希望學生可以還路於民，「將道路還給的士、小巴及廣大的市民。」他又指，早前旺角清場後仍有很多問題衍生出來，他希望政府及警方有更好的方法解決問題。

冠忠遊覽車申請被駁回

至於被法院駁回申請的冠忠遊覽車，黃良柏稱，法官指冠忠遊覽車要求的賠償金

額低，未能證明是特定、實質和直接的損失，對乘客與司機的影響可能更大，所以駁回。黃良柏又指，會與律師研究判詞再決定是否上訴。

對禁制令申請提出抗辯的「長洲覆核王」郭卓堅指，對法庭的判決感到失望，又表明會在今日提出上訴，因為香港基本法賦予香港人有遊行集會示威的自由。

另外，香港公民行動主席兼中西區區議員陳財喜指，夏慤道是港島區的大動脈，「佔領」行動切斷這條大動脈，令交通非常擠塞，要求執達吏及警方依法執法。

18區會正副主席聯署挺警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18區區議會正副主席昨日向警務處處長曾偉雄發表聯署公開信，表達全力支持警隊維護法紀，並譴揚前線警務人員處理「佔領」事件態度專業，克盡己職，有效捍衛法治核心價值。聯署信又表達了警方盡快恢復金鐘和銅鑼灣「佔領」區社會秩序的共同願望。

就香港警方處理因「佔中」事件而引發的連串混亂情況和公共安全秩序問題，18區區議會正副主席曾於10月4日發信讚揚警方表現，今次再次聯署致函警方，全面肯定警方在過去兩個多月的努力。聯署信副本並交律政司司長袁國強、保安局局長黎棟國和民政事務局局长曾德成等特區政府主要官員。

聯署信提到，法治是香港引以為傲的核心價值，

警方作為執法隊伍，在「佔中」事件中一直捍衛法治，一方面以果斷行動防止暴力行為和混亂情況，一方面以高度容忍態度處理非法「佔領」行動，盡量避免市民受傷。聯署信特別感謝警方全力協助執達主任執行法庭禁制令，恢復及維持旺角一帶交通和秩序，並令當區商戶及居民回復正常商業活動和生活。過程中雖面對不少困難，警方仍能果斷控制情況，凸顯警員專業和維持公共秩序的能力。

聯署信續指，警方在執法過程中表現專業，前線人員克盡己職，有目共睹。18區區議會正副主席支持警方盡快恢復金鐘和銅鑼灣非法「佔領」區的交通和秩序，令廣大市民回復正常生活，使香港繼續成為世界上最安全和穩定的城市之一。

「鳩鳴」4男保釋 承諾不踏足旺角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旺角「佔領」區被清場後，多晚來仍有大批示威者以「鳩鳴（購物）」為名到旺角滋事，並與警方發生衝突，造成多人受傷及被捕。4名男子於上周五及上周六「鳩鳴」期間被捕，昨被帶到九龍城裁判法院提堂。年齡最輕的被告只有16歲，涉嫌身上藏有一把15厘米長的摺刀，被警方以藏有攻擊性武器罪拘捕。各人獲准以現金保釋，承諾不踏入指定旺角區域，下午1月到裁判法院再訊。

16歲學生身上藏摺刀拋垃圾桶

日前警方在深夜時段，於旺角「鳩鳴（購物）」活動期間拘捕陳姓被告（16歲，學生）、雲維泰（28歲，電訊工程技術員）、何柏熙（17歲，學生）及戴奇（18歲，學生），其中陳姓被控兩項罪行，即藏有攻擊性武器及在公眾地方作出擾亂秩序行為，詳情指他於11月29日，在旺角亞皆老街及洗衣街交界藏有一把摺刀，及涉及在亞皆老街及染布房街拋垃圾桶出馬路。其餘3名被告則分別被控於11月28及29日，涉在旺角麥花臣遊樂場外及花園街襲擊警司區永樑和2名警員劉錦榮及黃永光。控方稱警方於旺角進行人潮管制時，拘捕被告戴奇及陳姓男學生。

控方申請押後案件至明年，等候警方進一步調查及徵詢法律意見，亦不反對4名被告保釋外出，但要求他們不得踏入旺角花園街、登打士街、上海街及旺角道以內範圍。辯方代表律師不反對保釋條件。裁判官羅德泉批准各人保釋，並押後至下年1月21日再訊。

另外，於執行旺角禁制令期間被捕的學聯副秘書長岑岑輝、網台主持「快必」譚得志及另外2人雖獲保釋，但保釋條件限制其不得踏入旺角上海街、登打士街、花園街及旺角道形成的長方形地帶。4人指裁判官頒下的禁制範圍過大，昨到高等法院申請更改保釋條件，案件今天會有裁決。4名申請人分別是岑岑輝、譚得志、任職大學錄音師的張家恆及售貨員盧彥均，前3人分別被控妨礙公職人員，盧則被控襲警。



■黃之鋒 劉國權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雙學」日前發動包圍政府總部行動，最終被警方嚴密部署破

周永康認失敗 黃之鋒玩絕食

學聯秘書長周永康昨日承認，今次升級行動失敗，未能達致癱瘓政總目的。為挽劣勢，「學民思潮」召集人黃之鋒昨晚宣布即日聯同兩名成員無限期絕食，直至政府回應政改訴求。然而，據悉今次行動已令「雙學」與反對派立法會議員分歧加深。

「雙學」昨日向傳媒交代今次事件。周永康表示，整體來說，包圍政總行動失敗，某些「據點」很快被警方清理，並未完全達致癱瘓政總目的。他辯稱行動有不足，向期間受傷的參與者致歉。

對於有示威者批評「雙學」在衝擊時「失蹤」，周永康續死撐，稱當中涉及分工問題，學聯已派成員到前線。他又謂，學生並非「佔領」行動的唯一煽動者，很多市民是自發參與，學生僅是協調角色，未來數天會與其他示威者商討下一步行動，否認行動失控。

「佔總」行動失敗後，黃之鋒仍死心不息，昨晚宣布即日與就讀中六的17歲女生黃子悅及18歲大學一年級女生盧彥彥，展開無限期絕食行動。他聲言，不是要靠絕食挽回人心，只是自己在旺角清障行動中被捕，涉及法律訴訟，不能參與升級行動，只能「獻出身體」。

據了解，大部分反對派議員不認同今次行動，與「雙學」存在分歧。周永康死撐謂，不同團體對升級行動有不同理解，惟分歧未足以造成分裂，民意升跌不會影響學生進退。



■樊熙泰

文森攝

物資，大家只係靠佔！」樊認為「雙學」既然是「佔領」的帶頭人，應該與「佔領」者討論退場時如何處理大量物資，促請他們認真考慮撤退物資的機制。

■記者 文森